我的追憶專欄(21) 我的紅而舊的襯衫

李家同

我有很多襯衫，可是這些襯衫舊了以後，就會被太太丟掉，她認為我穿了這些舊襯衫，實在很丟臉，可是有一件淡紅色的襯衫，我卻沒有讓我太太將它丟掉，這件襯衫的領子已經破了，可是我太太會把領子翻了過來，所以還是可以穿，為什麼我不肯丟掉這件相當破舊的襯衫呢，其來有自。

我在921地震以後，被很多人認為我大錯特錯，不應該將學生搬到台大去上課，而應該叫學生留在埔里救災，我因此就不做暨大校長了，可是我完全沒有想到的是，我在各處都會受到很多的歡迎，在埔里附近，我在早餐店會被早餐店老闆發現，有兩次我吃的早飯是免費的，做計程車也有好幾次是免費的，我其實也都努力的要付錢。

有一次我走在台北的中山北路，被一位攤販認出了我，這位攤販在賣襯衫，他一定要送我兩件襯衫，最後討價還價的結果，他送了我一件，那就是現在我一直在穿的淡紅色襯衫，十九年過去了，這件襯衫當然也相當舊了，可是我一定要留著它，因為對我來講，這是一種鼓勵。921事件以後，我一直對我的國家社會保持正面的想法，就是因為我知道，我們國家的大多數人民是希望有一個和諧的社會的。